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通知，通知如下：

隆鑫控股将公司 88,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6%）质押给青岛市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为 3 个月，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隆鑫控股持有公司 1,042,160,878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32%，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1,006,242,083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6.55%，占公司总股本的 47.62%。

本次股权质押主要用于隆鑫控股补充流动资金，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所得等。隆鑫控股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隆鑫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